

B030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披露了《关于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公告》“提质增效重激励”行动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2月6日增持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本数）。

●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周建先生在此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增持公司股份2,02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合计增持金额人民币10,892,544元，占本次增持计划总金额108,939,316元的9.99%。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董事周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22,287股，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1.3%。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收到公司董事周建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 增持主体：公司董事周建先生。
- 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 增持股份的种类：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 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
- 增持股份的数量：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本数）。
- 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地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参与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进（李进）先生、独立董事余海宗先生、首席执行官王超先生、董事会秘书张欣伟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将可进行现场直播。

●会议参与方式：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5: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higtge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会议参与方式：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higtge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会议参与方式：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投资者关系邮箱（investor@higtge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仲裁事项：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斯达”、“公司”）于近日收到国际商业仲裁院仲裁案件通知，仲裁事项涉及公司。仲裁事项涉及金额253.75万元，申请人请求赔偿173,473,917日元及利息等，详见公告正文。

●仲裁事项：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斯达”、“公司”）于近日收到国际商业仲裁院仲裁案件通知，仲裁事项涉及公司。仲裁事项涉及金额253.75万元，申请人请求赔偿173,473,917日元及利息等，详见公告正文。

●仲裁事项：杭州福斯达深冷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斯达”、“公司”）于近日收到国际商业仲裁院仲裁案件通知，仲裁事项涉及公司。仲裁事项涉及金额253.75万元，申请人请求赔偿173,473,917日元及利息等，详见公告正文。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获得美国FDA允许开展临床试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成都弘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基生物”）于美国时间2024年4月26日收到美国FDA和Drug Administration（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其K16H86单抗注射液在美国开展临床试验的许可。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产品名称：K16H86单抗注射液

●适应症：治疗神经性疼痛（慢性）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nAMD）

●注册分类：治疗性生物制品

●主要成分：CXSL24D0008, CXSL24D0009, CXSL124D0000

●产品特点：K16H86单抗注射液是弘基生物第二款自主研发进入中国和美国临床试验的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基于独特靶点和设计的新颖靶点抗体为适应症，具有给药方式简单、安全、转导效率高、稳定性强的特点。本品通过静脉注射给药，通过靶向治疗nAMD，从而抑制新生血管的生长，减缓疾病的进展，有望以单次给药实现患者长期获益。

●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研发、临床试验、审评和审批的结果以及时间都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深圳市汇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汇晨”）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不属于上市公司关联人。

●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担保期限：自2024年4月26日起至2025年4月26日止。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事项已履行完毕，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深圳市汇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汇晨”）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不属于上市公司关联人。

●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担保期限：自2024年4月26日起至2025年4月26日止。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事项已履行完毕，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项目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进展情况
1	深圳汇晨	2,000	2024.4.26-2025.4.26	连带责任保证	已履行完毕

（一）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5月18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日，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192,129,478.46	196,653,609.74
负债总额	134,923,718.21	136,286,627.96
净资产	67,205,760.14	60,366,981.78
营业收入	201,561,442.84	209,686,717.67
净利润	12,467,086.61	2,932,719.01

沃格光电为深圳汇晨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 债务人：深圳汇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 债权人：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 担保范围：主债权及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4. 担保期限：自2024年4月26日起至2025年4月26日止

（一）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日，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日，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日，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四）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日，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书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注册的决定》（证监注册〔2023〕1497号）核准，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格光电”、“上市公司”、“公司”或“发行人”）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114,800,347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0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29,997,44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83,424,207.50元，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1月16日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1月16日到位，并于2023年11月16日到位，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1月16日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1月16日到位，并于2023年11月16日到位，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1月16日到位。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